

补考科目一被忽悠还想接着忽悠别人

拿着假成绩单去消分当场露馅了

本报11月28日讯(记者 陈兰兰 通讯员 杨红省) 因酒驾被扣了12分,需要重考科目一,陵县边临镇的王爱廷觉得自己文化水平有限,担心过不了科目的考试,便想到了投机取巧的方法,拿着驾驶证和假的科目一成绩单来消分。没想到却被工作人员查个正着,分没消成,帮他造假的人也被警方刑事拘留。

据了解,2013年9月29日,王爱廷在陵县边临镇因酒后驾驶机动车被交警查处,记12

分并处罚款。10月8日上午,王爱廷打算到交警支队学习重新考科目一,在交警支队门口遇上王杰,王杰了解到王爱廷的情况后就介绍其到一个叫李强的人那参加科目一强化学习,并承诺强化培训后可以包过。王爱廷便交了500元的学费,但这期间的一次考试,王爱廷只考了26分,未能通过。

原来,王爱廷只有小学五年级的文化水平,他认为即使经过强化学习,也没有

办法通过科目一的考试。李强抓住了王爱廷的这种心理,11月8日,李强再次联系王爱廷,称只要再次上缴2000元现金及身份证等证件,就能帮助他顺利通过科目一的考试。王爱廷动了心,再次给了李强2000元,随后李强在一家广告公司帮王爱廷制作了一张假的科目一成绩单,并告诉他可以拿着它去消分,保证不会出现问题。没想到在消分的过程中,工作人员没有在电脑上找到王爱廷的考试信

息,根据核实,检查出该成绩单存在伪造情形。

根据王爱廷的介绍,德城警方找到李强,李强对伪造成绩单及收受王爱廷2500元的现金行为供认不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八十条规定于11月22日对李强进行刑事拘留。通过对嫌疑人李强的手机、QQ号和银行卡等信息查询和李强本人的供述,李强还多次承诺可以操作科目三的考试,从中赚取中介费。



温暖

天气越来越冷,27日,在实验小学前,孩子刚刚走出校门,家长就赶忙走上前去将孩子裹得严严实实。



28日是感恩节,这一天,德州学院的十几位学生自发组织在一起,凑钱买暖手宝、水果等物品到博爱敬老院看望老人。

本报记者 王小会 摄

不交“热损费”就不收取电费

本报11月28日讯(记者 贺莹莹) 28日,德城区舜昕缘小区的商户拨打本报热线反映,他们想用电却迟迟交不了电费,物业已经不卖电了。记者了解到,所谓的不卖电,是面向没有交取暖费的商户,商户们只有缴纳了热损费才能买电。商户对此很不满。

“我家租的是舜昕缘的门市房,一直就用卡去小区物业交电费,一般剩9度电就跳闸了,电表就会自动提醒。”王女士说,但这次去交电费时,物业说只有交了取暖费的20%

才卖电。“每年冬天我们都是用电暖扇取暖,从未交过暖气费,为什么这次交电费还多了一个收费项目呢,很多商户害怕停电影响生意,已经交上了这部分费用。”在商户们看来,小区是物业负责集中供暖,他们当中有些今年没交取暖费,但供热管网依然要进行循环,所以物业才让他们交20%的取暖费。但大家还是觉得这费用收得不合理。

舜昕缘小区门外大约有20家商户,其中有一半未集中供暖,因为舜昕缘小区位于德州西北郊,小区采取的是单独

供暖。在物业办公室门口,记者见到了一张供暖通知,其中第四条中明确写着,对冬季不取暖的业主收取20%取暖费的规定。

该小区的物业工作人员解释道:“关键是供暖设备投资太大,一天电费就9000块钱。这些设备本身就是为小区700多户设置的,但现在好多业主都不要暖,物业还不能不供暖。交房5年来,每逢冬季,缴纳取暖费的就只有300多户,剩余一半就完全靠‘余热’来蹭暖。”

对于热损费该不该交,不

同城市也有不同规定。据了解,按照德价发[2012]94号文件的规定,对已开户正常供热的用户申请停止用热的,按面积10%的费用收取热损费。对此规定,物价局工作人员表示,物业之所以给业主加收热损费,主要目的还是希望更多的业主供暖,以保证小区整体的供暖效果。

物业工作人员表示,他们是经过业主委员会讨论决定的,而20%的取暖费规定,也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工作人员会根据业主的经济状况作出调整。

东风路岔河桥今晚封闭

新河路岔河桥将于本周末恢复通车

本报11月28日讯(记者 贺莹莹 通讯员 颜伟) 28日,记者在“两河四岸”滨河路建设指挥部获悉,东风路岔河桥将于29日晚进行封闭施工,届时市民可绕行东方红路、三八路、105国道等。

作为道路建设的节点工程,“两河四岸”桥涵工程自开

工以来,各施工单位加班加点,在今年天气雨水多、雨量大、天气较为寒冷的情况下,加大施工人员、机械投入,采取24小时昼夜施工等手段,力争早竣工、早通车。目前,105国道、东方红路、大学路岔河桥,三八路岔河桥、减河桥等5座下穿桥涵已完成施工,道路

已恢复通车。预计,新河路岔河桥将于本周末恢复通车。

据“两河四岸”滨河路建设指挥部介绍,目前已提前制定了剩余桥涵建设计划,为充分做好施工前准备,已对即将封闭的东风路岔河桥涵人员、材料、机械和地埋管线进行了摸底调查,对需要

迁移的管线已提前进行了迁移改造。目前,天衢路岔河桥底板、侧板和顶板混凝土浇筑已全部完成,正在进行挡土墙施工和台背回填,东方红路减河桥桥涵底板、侧板和顶板混凝土浇筑已全部完成,正在进行台背回填,将于下月中旬恢复通车。

县域快讯

乐陵>>

入选农业示范基地

本报11月28日讯(记者 李榕 通讯员 刘敏) 近日,农业部公布第二批国家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名单,乐陵市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成功入选,成为德州市首个国家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

此次入选的乐陵市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共聚集农业龙头企业132家,其中国家级2家,省级5家,市级27家,形成了以枣、粮、畜、中药、马铃薯、调味品六大产品系列为主体和以希森三和、飞达、星光糖业、云海食品等一批企业为重点的新型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目前,德州市农业龙头企业已发展到1280多家,初步形成了粮食加工、油料加工、畜禽加工、功能糖等十余个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产业成为拉动全市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

夏津>>

10座桥梁挂公示牌

本报11月28日讯(记者 董传同 通讯员 崔建民) 近日,夏津公路局所辖国省干线公路10座桥梁均安装了公示牌和责任牌,这是该局推行干线公路管养责任化的一项重要措施。

据了解,该局所设置的公示牌、责任牌分别包括:桥梁名称、路线名称、路线编号等13项内容。按照“统一位置、统一规格、统一安装”“三统一”原则,公示牌、责任牌一律平行设置在桥梁顺路方向的右侧护栏墙首端。

该局干线公路桥梁公示牌、责任牌的设置,让相关桥梁信息公布于众,有效推进了桥梁监管责任化,有助于社会实施监督和反映桥梁安全运行状况。

临邑>>

手机能看农村“三务”

本报11月28日讯(记者 刘振 通讯员 任政 高德刚) 近日,临邑县纪委、监察局依托手机软件平台新颖、快捷、方便、覆盖面大等特点,开通了“阳光农廉手机APP软件”,由专人负责。实现了临邑民心网、临邑农廉网、临邑阳光农廉手机APP软件三网全覆盖的局面,更进一步公开农廉事务内容,提高公开透明度。

据了解,此软件不仅公开农村“三务”,还设立了农廉动态、惠农资金、惠农政策、农业服务、制度文件等板块,临邑县纪委、监察局还在此软件上设立了投诉举报栏目,老百姓可以通过该栏目投诉举报。

禹城>>

打造法律服务平台

本报11月28日讯(记者 刘振 通讯员 贾迎迎) 28日,记者从禹城市司法局获悉,今年以来禹城打造了全方位法律服务平台,通过虚拟平台解答法律咨询187人次,借助实体服务窗口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05件。

禹城市先后开通“148”法律服务热线、法律援助微博、禹城市司法局网站,安排专人负责平台管理,接收、答复群众的咨询,提供代书、代理等法律服务并建立工作台帐,为群众维权提供了新的便捷通道。禹城司法局还建设了禹城市法律援助受理中心、禹城市政务中心法律援助窗口、禹城市信访大厅法律调解室三个便民服务窗口。窗口均设在一楼,内设有电话咨询岗、咨询接待岗、受理申请岗等,各岗位有专门人员负责。